

叁、支持加尔文限定原则的基本圣经教义

一、人是完全败坏

《罗马书》3章10-18节让我们对人在丧失光景中的污秽和败坏没有置疑的余地。以下是一段摘录：“没有义人，连一个也没有。没有明白的；没有寻求上帝的；都是偏离正路，一同变为无用。没有行善的，连一个也没有。”人凭着天然的本性，无法真正敬拜神，连清楚而完美的敬拜方式都避之犹恐不及，更甭提要发明更好的新方式来敬拜神了。但那些经历重生和有圣灵在他们心中居住的信徒，不就能够在敬拜神方面有新敬拜方式吗？当我们往下读《罗马书》，会看到保罗这位无疑已经重生的人，是如此描写自己的光景：“因为我所作的，我自己不明白；我所愿意的，我并不作；我所恨恶的，我倒去作。”（罗7:15）“我也知道在我里头，就是我肉体之中，没有良善；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。”（罗7:18）“故此，我所愿意的善，我反不作；我所不愿意的恶，我倒去作。”（罗7:19）“我真是苦啊！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？”（罗7:24）

如果即使像保罗这样的使徒都看见他自己里面如此悖逆软弱，我们这从未从神领受特别的启示，也从未行过神迹或写过圣灵所默示的书卷，应该觉得自己的能力非常不足以改变神所设立的敬拜原则，或是为了单单讨圣洁之神的喜悦而发明新的敬拜方式。虽然重生的人被赋予传道的任务，但他不能在神的道或敬拜神的事上有丝毫的加添。基督永远在我们心中做王，但也有各种各样的迷信、骄傲和邪恶潜伏在暗处。《加拉太书》5章17节记着：“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，圣灵和情欲相争，这两个是彼此相敌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。”

圣经中有多处记载可以证明基督徒也会犯下各种可怕的罪行。我们自己的经验也可证实这点。因此我们知道，对于不道德、淫荡、仇恨、争夺、骄傲、分党、自我、虚伪等罪的警告，也是我们这些基督的门徒所需要的。因此我们怎能胆敢改进经上所要求我们对神的敬拜呢！我们如果没有圣经的指引，怎能测透神的心，以至能够做出一些比祂在经上所记，更讨祂喜悦的事呢？我们是有限的罪人，甚至在我们最佳的状态也无资格和能力来决定除了圣经所提的以外，哪些是讨神喜悦的事。因此，如果有人增加或删减神在祂的道中所立定的敬拜，就太没分寸了！

二、圣经是完全充足

改革宗信仰完全同意的另一个重要的教义就是「**圣经是充足的**」。《西敏信仰告白》的叙述如下：

「凡神关于祂自己的荣耀，人的得救，信仰与生活一切必须之事的**全备旨意**，不是圣经清楚的记载，就是可按正当原则从圣经推导而得的必然结论：所以无论何时，不可借着圣灵的新启示，或凭着人的遗传，给圣经再加上什么。」¹⁰

我们应该注意这里是说**神全备的旨意**有两种可能：（1）是「**圣经清楚的记载**」，或（2）是**可按正当原则「从圣经推导而得」的必然结论**。这两点我们都不可否认。

第一个我们想到支持这教义的经文，就是众所周知的《提摩太后书》3章16, 17节：“圣经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训、督责、使人归正、教导人学义都是有益的，叫属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预备行各样的善事。”

我们可以肯定地说：凡有益于教训、督责、教导人学义，或预备我们行各样善事的，圣经都没有遗漏。敬拜无疑是一种善事，圣经当然不会遗漏这方面的教导。神无需日后在敬拜或其它善事上又加添任何指示。从旧约的敬拜演变到新约的敬拜，其间应作何种改变，已完全记载在现有的圣经中。如果神要我们从祂的敬拜中加添或删减什么，这些指示已经记录在圣经里了。但有些人可能会说：我们今天有圣灵的引导，而圣灵可能带领有些人进入一些新式的敬拜。没错，我们是有圣灵的带领。《西敏信仰告白》承认：「为了明了圣经中所启示的得救知识，圣灵的内在光照是必须的。」**但我们必须知道，我们所拥有的圣灵带领，乃是指圣灵的「光照」而不是圣灵的「启示」。**圣灵的光照是指圣灵使我们明白神的道，而圣灵的启示则是指圣灵感动我们，说出神无所谬误的道来。

祷告和传道的事工需要圣灵的光照和引导。但圣灵这方面的工作不是在加添神的道——它不是使我们的祷告或所传的道成为毫无谬误，和圣经一样。我们的祷告或所传的道并不是信仰与生活的准则。即使一个非常敬虔的传道人，讲了一篇非常发人深省的道，大力提倡每次敬拜不但读经，又读《加尔文要义》，我们也不必因而对他稍加留意。即使是最好、最有益的讲道和书籍，也无法与圣经相比。它们不是神所默示。它们不是补充神话语的不足，也不是信仰与生活准则的一部分。它们的价值必须由神的话断定。

不过还有一点应该要说明。《西敏信仰告白》说：「有些关于敬拜神与教会行政的细节，因与人类行为和人类社会有共通的部份，故亦可凭天然的光 12 (light of nature) 和基督徒的智慧制定之，唯须符合圣经的一般规则，这乃是任何时刻都需要遵守的。」¹³ 我们想要强调的，不是敬拜的每一部分都交由天然之光和基督徒的智慧来规定。而且在那些交由天然之光和基督徒的智慧来规定的部份，也必须遵照圣经的一般规则来决定。那些照上述原则交由天然之光和基督徒的智慧来规定的细节，包括了敬拜的时间、地点、聚会的长短等等。圣经没有告诉我们这些详情，但既要有敬拜，就必须安排这些细节。圣经有指明敬拜时要唱《诗篇》，却没有规定唱诗时所用的曲调。因此，我们认为这些敬拜的详情需要由天然之光和基督徒的智慧来决定。在新约的敬拜中，所穿的服装、教堂的建筑设计、教堂的位置方向等等，在某个程度上旧约已规定了，剩下的就要由今天的教会来决定。换句话说：「教会能够凭着自己的判断的，只限于那些圣经没有明言规定的细节。」¹⁴

这原则引导我们来真正地尊崇神的话。如果圣经已提到该怎么作某件事，我们就不可另立别的做法。但如果有些敬拜的细节圣经没有直接的规定，也没有间接却必然的暗示，我们就可凭基督徒的自由行事。但是无人能说圣经没有提到有关敬拜的精义和实质。这方面的教导，整卷(诗篇)及很多其它经文都给了我们充足的教导。